



人权理事会

第四十七届会议

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13 日

议程项目 3

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——公民权利、政治权利、
经济、社会及文化权利，包括发展权

俄罗斯联邦：对决议草案 A/HRC/47/L.23/Rev.1 的修正

47/... 可预防的孕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与人权

第 1 段应改为：

1. 促请所有国家消除可预防的孕产妇死亡和发病现象，并根据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》和《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》及经大会通过的其审查会议的成果文件，尊重、保护和实现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，以及妇女在不受歧视、胁迫和暴力侵害的前提下对所有与自身的性(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)相关的事项行使充分的控制并就这些事项作出自由、负责的决定的权利，包括为此消除法律障碍，制定和执行尊重身体自主权的政策、最佳做法和法律框架，并保障人人都能在立足人权的方针内获得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、循证信息和教育，所涉方面包括计划生育、安全和有效的现代避孕方法、紧急避孕手段、医疗保健(包括熟练助产和紧急产科护理等优质孕产妇保健)的普遍获得、不违反国内法的安全堕胎，以及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纳入面向所有妇女和女童(包括少女)的国家卫生战略和方案：

